

陳文和 主編

嘉定王鳴盛全集

第六冊

中華書局

陳文和 主編

嘉定王鳴盛全集

第六冊

中華書局

十七史商榷卷六十九

新舊唐書一

趙瑩修舊唐書

吳縝進新唐書糾謬表云：「唐室三百年，傳世二十帝，興衰之迹，未有完史。暨五季天福之際，有大臣趙瑩之徒，綴緝舊聞，次序實錄，草創卷帙，粗興規摹，僅能終篇，聊可備數。我仁宗皇帝臨文咨嗟，申命名儒討論潤色，積十有七年，成二百餘卷。」案：舊唐書向來皆云出劉昫，宋刻每卷首列昫名，此乃以爲趙瑩。新五代史雜傳劉昫傳當後唐有「監修國史」之言，「國史」即唐書，至趙瑩傳則無此語，薛居正舊五代史瑩傳瑩於後唐位尚卑，晉高祖時方爲門下侍郎、同平章事、監修國史。後唐以唐爲本朝，故稱「國史」。至石晉革命，似不得復名國史，但此書始自唐明宗之長興，成於晉出帝之開運，歷年宰輔皆領其事，俱以監修列銜，晉人遂仍其

故稱，而吳縝因有趙瑩修舊唐書之語。

舊唐書各種本不同宜擇善而從

劉昫等既修唐書，後宋命宋祁等改修爲新唐書，而昫書稱舊唐書，久之遂廢。明嘉靖十七年，聞人詮等重刻成，序稱「弭節姑蘇，窮搜力索，吳令朱子得列傳於光祿張氏，長洲賀子得紀，志於守溪公，遺籍俱出宋時模板」云云，觀此則聞人氏據宋板。文氏徵明序云「是書嘗刻於越州，卷後有教授朱倬名，倬忤秦檜，出爲越州教授，當是紹興初年」云云，而其下又「有聞人公得舊刻數冊，遍訪斷簡，校閱就緒」云云，繹其文，則聞人所據乃別一宋板，非朱倬本也。錢敏求名逸，常熟_人。藏有至樂樓鈔本，不言出於何人，葉石君名萬，一名樹蓮，吳縣洞庭山人，徙居常熟。諸生，本朝康熙初卒，年八十。借得，以校聞人本，多有不同。張石民名源。又借得石君校本，以校近沈詹事等考定刊本，石民跋稱葉氏所據鈔本係影宋鈔，每卷末有校勘人名，有右文林郎、充兩浙東路提舉鹽茶司幹辦公事霍文昭、蘇之勤等名。末卷有朱倬名，然則至樂樓鈔本即是紹興本，此本既與聞人本不同，則知聞人本乃別據一宋刻，而非朱倬本益明。但鈔本亦不全，僅得其半，鈔本闕者，葉校亦闕，石民既用硃筆臨寫葉校，又於聞人本與近本不同者，用黃筆注逐條之旁。竊謂

校書之道，貴擇善而從，徇今而嬖陋，泥古而迂癖，皆病也。聞人本與鈔本各據宋板，未見鈔本必是聞人必非，近本改易聞人本處亦有可從，觀葉、張兩家，大都榮古虐今，意見稍偏，予從阮董邨名學潛，山陽人。雍正癸丑進士，官編修。借石民本，從李禹定名大夏，吳縣人。借聞人本，讎勘近本，以己意裁取，不盡從葉、張，彼校善者從之，但稱校本，不標孰爲葉、孰爲張，聞人本則稱原本。

通鑑取舊書

文序云：「司馬氏修通鑑，悉據舊史，於新書無取焉。」愚謂通鑑於五代亦多從薛史，且其文反繁於歐史，可見司馬公不甚取歐、宋。

宋歐修書不同時

吳縝新唐書糾謬自序云：「唐書紀、志、表則歐陽公主之，傳則宋公主之。所主既異，而不務通知其事，故紀有失而傳不知，傳有誤而紀不見。」又云：「其始也，修紀、志者則專以褒貶筆削自任，修傳者則獨以文辭華采爲先，不相通知，各從所好。其終也，遂合爲一書而上之。」又

胡宗愈奏請進糾謬云：「新唐書乃歐陽修、宋祁所撰，修撰帝紀、表、志而祁爲列傳，各據所聞，商略不同，故其所書事迹不免或有差誤」云云。愚考：二公修書不相通知，其實乃本不同時也。考宋史第二百八十四卷宋祁傳言其修唐書在仁宗天聖之晚年，歷明道、景祐、寶元、康定，至慶曆中告成，以書成進左丞云云。凡閱十餘年，自守亳州，出入內外，常以稿自隨。此言十餘年，而吳縝則云十七年，又言二十年。又第三百十九卷歐陽修傳於「遷翰林學士，俾修唐書」一段之下，即繼之以「知嘉祐二年貢舉」云云，則修之修唐書乃在嘉祐之前至和年間事，距祁稿成時相去已十餘年，其下又繼以「加龍圖閣學士，知開封府。旬月，改群牧使。唐書成，拜禮部侍郎兼翰林侍讀學士」，而此下又接云「修在翰林八年」云云，則修書凡歷六七年的功書成，上距祁稿成約又二十餘年矣。更證之以歐陽公年譜，文集分爲十編者附有此譜，雖不見撰人姓名，要爲可信。逐年鑿鑿指出至和元年甲午八月戊申，詔公修唐書。嘉祐五年庚子七月戊戌，上新修唐書二百五十卷。庚子推賞，轉禮部侍郎。然則二公修書不同時明矣。吳言十七年者，專指初次宋所修而言；云二十年者，合前後兩次所修而言。祁與其兄庠同登第授官，史言天聖初，而歐公之登第授官則天聖八年，年輩名位稍在其後，祁不爲紀、志、表，非以讓歐，蓋用其所長，先撰各傳，餘姑闕如。歐學問文章與祁異趣，成名之後，天下重之甚於祁，未必

肯壹遵祁軌躅，上二百五十卷時，恐或有改竄祁稿者。

吳鎮自序，哲宗元祐四年作，中有云：「書自頒行迨今，幾三十載。」又云：「方新書來上，朝廷付裴煜、陳薦、文同、吳申、錢藻校勘。若校勘止於執卷唱讀，案文讎對，則二三胥吏足辦，何假文館之士？必討論擊難，刊削繕完，乃稱其職，而五人者曾無建明，但襲故常，惟務暗默，自後遂頒之天下。」按：自元祐四年逆溯至嘉祐五年恰三十年，蓋上進未幾即頒行，然則宋雖撰傳，而總匯裁定實出歐公一手。

修書之年以宋、歐兩傳爲據，可無復疑，而曾公亮進表列刊修官歐陽修、宋祁、范鎮、王疇、宋敏求、呂夏卿、劉義叟，歐在宋前者，以書成於歐手，其實則宋先歐後，又言「凡十有七年，成二百五十卷」，此皆不足泥。進表又云「唐書紀次無法，蓋百有五十年，然後得以發揮補緝，克備一家」云云，舊唐書成於晉開運之末，順數至嘉祐五年凡一百十五年，此「五十」二字當乙。

歐宋不采唐史料諸書辨

邵錫蔭曰：「唐之史料非不備也。義寧、武德中有溫大雅之起居注，房玄齡、許敬宗、敬播之三帝實錄，若姚思廉之貞觀紀傳，顯慶中長孫無忌、于志寧、令狐德棻、劉胤之、楊仁卿、崔胤

又續之，龍朔中許敬宗又補之，此則唐開創及盛時所紀載也。長安中，劉子玄、朱敬則、徐堅、吳兢奉詔更撰唐書，自創業至開元備是矣。而則天、高、睿、中宗諸實錄又出於子玄、兢所修，蕭嵩、韋述、賈登、李銳相繼續錄，此唐中葉所紀載也。安史之亂，史書散失，而柳芳有唐曆，若韓愈之於順宗，蔣乂、韋處厚、獨孤郁之於德宗，韋處厚、路隨、沈傳師之於憲宗，路隨之於穆宗，李讓夷之於敬宗，魏謩之於文宗，韋衡之於武宗，皆有成書。宣宗時，又詔蔣乂、崔龜從、韋渙、李荀、張彥遠續成柳芳唐曆，此則唐末世之書可覆視也。歐、宋諸君一切屏置，何怪用意者人奇澀，鋪陳者人迂疏哉。」愚謂溫大雅以下衆家亡者多存者少，不知邵氏何由而知歐、宋一切屏置不用，此說存疑。

二書不分優劣

曾公亮進新書表云：「唐三百年治亂興衰，宜其粲然著在簡冊，而紀次無法，詳略失中，文采不明，事實零落。惟唐不幸，接乎五代，衰世之士，氣力卑弱，言淺意陋，不足以起其文，使明君賢臣，雋功偉烈，與夫昏虐賊亂、禍根罪首，皆不得暴其善惡，動人耳目，誠不可以垂勸戒、示久遠。」宋人之詆舊書如此，欲事改修，自不能不痛加指斥。今平心觀之，二書不分優劣，瑕

瑜不掩，互有短長。至其所云「其事則增於前，其文則省於舊」，辨說詳後各條中。

楊氏循吉曰：「劉昫等撰述詳贍，妙極模寫，足以上追史、漢，下包魏、陳，信乎史之良者，無以加矣。奈何宋之慶曆又出新編，大有增損，舊書湮蔑，君子不能無病諸。雲翳白日，日行空自如也。史可以新掩舊哉？」吳兢、韋述、令狐峘皆金閨上彦，操筆石渠，劉昫等因三人舊文，爲書郎舍，相踵既出，螭坳親見，又遇劉司徒之博洽，乃克成書，忽有改圖，殆不其然。」楊氏此論矯枉過正，不得其平。

新書最佳者志、表，列傳次之，本紀最下，舊書則紀、志、傳美惡適相等。

寶苹董衝新唐書注

胡三省通鑑注自序云：「唐書之寶苹、董衝注，吾無取焉。」考董衝新唐書釋音二十五卷，汲古閣無，明南監板有。此出宋人手，便覺空疏，誠如胡說，不及何超晉書注。其寶苹注則亡矣，羅泌路史國名紀第四卷辨萊蕪縣地名，餘論第十卷論濟水，各引寶苹說一條，殆即唐書注文。又戰國策高誘本宋刻第二十一卷趙策「盡歸中山之新峯」，無名氏校注云：「新唐史、集韻皆云武后所製字，寶苹作唐史釋音，乃云古「地」字，見戰國策，抑別有所據。」

新唐書糾謬

吳縝新唐書糾謬二十卷，自序云：「此書訛文謬事，歷歷具存。予方從宦巴峽，僻陋寡聞，無他異書可以考證，止以本史自相質正，已見其然。若廣以它書校之，則穿穴破碎，當不止此。」愚謂只就一部書中搜求，吳自言寡聞固矣。然且不必論其廣以它書校否也，可笑是並舊書亦絕不一參對，爲太省事耳。其指摘却亦有精當處。

舊書目錄脫誤

舊書目錄脫誤者，如楊恭仁傳恭仁之曾孫睿交，「睿」校本作「查」，傳同，此因相似而誤。高祖子號王鳳，校本作「元鳳」，傳同，然新書亦無「元」字，則未見校本必是。良吏權懷恩傳下小字注「叔祖萬紀」四字，近本從宋本添。

新書目錄脫誤

新唐目錄后妃傳下「宣懿韋太后」下注「尚恭宋若昭」，「恭」當作「宮」，又十一宗諸子傳自奉

天皇帝琮以下凡三十八人，此內有有事迹者，有無事迹者。考之傳中，人數衆多，或見於目，或不見於目，知目乃隨手開列，參錯不可據也。儒學傳下「啖助」下應添「趙匡、陸質」小字旁注。

十七史商榷卷七十

新舊唐書二

新紀太簡

新唐書本紀較舊書減去十之七，可謂簡極矣，意欲仿班、陳、范也。夫文日趨繁，勢也，作者當隨時變通，不可泥古，紀唐而以班、陳、范之筆行之，於情事必有所不盡。邵遠平謂「本紀出廬陵手，自一二行幸除拜之外，紀載寥寥」是矣。而其尤不滿人意者，盡削詔令不登，獨不思班紀猶多全載詔令，而唐紀反無詔令，惡乎可？且左史記言，右史記動，全削詔令，是記動不記言也。德宗出奔奉天，全賴陸贄草詔罪己以激厲將士，而新紀盡削不載，贄本傳載奏議甚詳，而詔令不便入之，所謂「武人悍卒感動流涕」者，竟不一見於史，此其失也。舊書所載雖少，然尚存其略。

邵經邦謂新紀一意刪削，並春夏秋冬亦皆無存。予考之誠然，不覺失笑。新書之以簡勝，全部皆然，本紀尤甚，春夏秋冬特一字耳，猶不肯存，其刪削可云筭無遺策矣。雖曰仿班，其實西漢十三帝，不過二百年，唐則二十帝、三百年，而班紀十二卷，內有一卷分爲上下者，實十三卷，共一百三十二葉。新唐紀十卷，共一百五十八葉，校其字數，新唐增多於漢紀無幾，然則紀漢事反詳，紀唐事反簡，惡乎可？又班紀每一帝各爲一贊，新唐紀每數帝共一贊，矯枉過正矣。

高祖高宗獨書字

舊紀各帝皆無字，而新書於高祖、高宗二帝獨書其字，但二十帝之中只此二帝有字，反覺不倫。考前史，馬、班於漢紀惟高帝書字而無諱，餘則諱與字皆不書，馬、班漢臣故也，餘史則皆書諱、書字。舊唐之無字，以其無考耳。新書獨書兩帝字，則自亂其例矣。

大光孝

舊高祖紀云「高祖神堯大聖大光孝皇帝」，下「大」字，近本從沈炳震新添，原本無。

七 世

舊紀高祖，涼武昭王高祖七代孫也。高祖生敬，敬生重耳，重耳生熙，熙生天錫。皇祖諱虎，皇考諱昞云云，新紀則云「七世祖高祖，高祖生敬」云云，至天錫以下則直言生虎，虎生昞，昞生高祖云云，不言皇祖、皇考，劉昫以唐爲本朝故也。而天錫，新紀又改爲天賜。要其所謂七代祖、七世孫者，皆離己身而數之，順推則自高祖至昞，逆推則自昞至高祖爲七世。

舊云「虎，後衛左僕射」，「衛」當作「魏」；又「昞，武德初，追尊元皇帝，陵曰興寧」，「寧」當作「陵」，二處原本誤並同。

舊書避唐諱

舊書避唐諱，凡「丙」皆作「景」，新書則不諱。近本舊書亦作「丙」者，因聞人氏原本係後人所改，惟則天皇后紀一卷作「丙」者是其原文，周不避唐諱，故存之以著其實。

武德改元不提行

新舊高祖紀於隋義寧元年、二年及唐武德元年皆不提行，直至武德二年方提行，皆非也。考前史之例，三國魏武帝紀於漢紀年皆逐年提行，晉書宣帝、景帝、文帝紀於魏紀年皆逐年提行，至魏文帝、晉武帝，則其改元元年更無不提行者。此於隋號不提行尚可，而武德元年不提行則大非。

不提行皆仍原本，而原本則武德二年、三年、六年亦皆不提行，尤誤，近本改正。

鄴國公薨

舊紀：武德二年五月己卯，「鄴國公薨，追崇爲隋帝，謚曰恭」。 隋書本紀同，而新紀作「八月丁酉」，當從舊書。鄴國公即高祖所立代王侑也。其薨亦遇弑，準例當綴以「唐志也」方是，通鑑不書其薨，此等大事而亦遺漏，此疏略之甚者。

軍於蒲州

舊紀：「十月乙卯，討劉武周，軍於蒲州。」當作「以討劉武周幸蒲州」。

懷戎賊帥

舊紀：武德三年十月庚子，「懷戎賊帥高開道遣使降」。原本同，「懷戎」校本作「懷戎」，是。

擒竇建德降王世充

武德四年，擒竇建德，降王世充，斬建德，赦世充而流之，所書曰，新舊兩紀多參差不合，大約書中如此者甚多，蓋新書務多改舊書以爲功，如此類，今亦不能定其孰爲是非。惟舊云：「斬竇建德於市，流王世充於蜀，未發，爲讎人所害。」書法極是，宜仍之。新乃改爲「竇建德伏誅」，而世充之死略去不書，建德但當云「斬於市」，不必云「伏誅」，世充之死何以不見於紀，舊是新非也。

建德討宇文化及，能爲義舉，得人心，又盡收河北、山東地，勢極強，唐所最忌，世充據東都，雖